

(此乃英文版本之中文翻譯，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舉報政策

1. 目的

本政策旨在就國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適用之附屬公司內之懷疑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提供和確立舉報渠道，以便管理層採取適當之行動。

2. 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但並不包括該等根據其相關司法管轄規則和指引所訂立，並已獨立獲得其董事會通過舉報政策的附屬公司在內(統稱「本集團」)。具有獨立舉報政策的附屬公司包括國浩房地產有限公司、國浩房地產(馬來西亞)有限公司、The Rank Group Plc.、GLH Hotels Limited 和 Manuka Health New Zealand Limited，任何與該等附屬公司集團有關的實際或懷疑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需透過其各自的既定的舉報渠道提出。

3. 政策聲明

本公司致力秉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和誠信操守，以及符合道德和合規的商業慣例，並鼓勵任何員工和/或外部人士就任何與本集團相關事務的疑慮，和實際或懷疑的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作出舉報。

4. 可提出舉報之人士

任何人(無論是自然人或法人實體還是其他人)均可根據本政策對本集團的任何僱員、任何個人，或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的人士，就懷疑的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提出舉報。

5. 舉報事項

本政策針對發生於本集團內部的實際或懷疑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這包括未能遵守法律或監管要求的行為、舞弊行為、不當行為或欺詐行為，並無論是否關乎內部監控、會計、審核和財務事宜，或對任何個人的健康和 safety 構成危險，以至賄賂或貪污。故意或明知地參與隱瞞上述情況，亦屬舉報事項。

本政策並不包括僅因客戶服務引起的不滿，或與懷疑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無關的個人申訴。有關客戶服務和個人申訴的投訴，應由客戶服務部和人力資源部根據情況按照既定政策和程序另作處理。

6. 舉報渠道

舉報者可通過以下渠道對任何實際或懷疑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作出舉報：

- 電郵：whistleblowing@guoco.com
- 郵寄：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0樓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集團內部審核收

我們鼓勵舉報者提供他/她的聯繫方式以及他/她所舉報事項的細節，並提供相關的證明文件。舉報者可利用附上的舉報表格提供所需的細節。

7. 對舉報者的保障

只要舉報是出於善意，本集團將保障舉報者不會遭受報復、不利僱傭行動或法律行動的困擾。

8. 保密

在調查過程中所收到的所有資料和舉報者的身份將會絕對保密。收到的資料將僅提供給參與調查的相關方，並僅用於調查所舉報的懷疑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

9. 調查過程

我們鼓勵舉報者以實名舉報並提供他或她的聯繫方式，以助進行調查和後續行動。

所有收到的資料均會由集團內部審核，或由高級管理層所指定的其他相關人員進行調查，並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和董事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調查結果。

管理層可對任何證實有失當行為、舞弊行為或違規行為的人採取紀律處分，並可根據調查結果向警方或相關當局/管理機構或專業機構報告此事並向其提供資料。

調查結果將記錄在案以確保問責性。

10. 禁止虛假指控和惡意指控

嚴禁作出任何故意或魯莽的虛假指控或惡意指控。故意或魯莽作出虛假指控或惡意指控的人士，將可能受到適當的紀律處分或對其採取法律行動。

11. 政策的實施、檢討和披露

本政策已經公司董事會通過及採納。公司董事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全面負責政策的監督和定期檢討，並委託集團內部審核執行。本政策應至少每年檢討一次，以確保舉報機制保持有效。

本政策會於本公司網站上披露。

舉報表格

您可將舉報表格（標記為機密文件）郵寄至以下地址，或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集團內部審核]，詳情如下：

郵寄：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0樓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集團內部審核收

電郵： whistleblowing@guoco.com

舉報者姓名*：	
聯絡方式*：	
如您是國浩集團有限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員工，請註明您所屬僱主公司和部門名稱：	
如您不是國浩集團有限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員工，請說明您與後者的關係（例如客戶、供應商、承包商）以及所涉及的公司名稱：	
涉及人士的姓名（如知悉）：	
舉報詳情（請盡可能提供細節以供調查）：	
有否附上證明文件？（請勾選）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該等資料純屬自願性質，但將有助我們跟進報告並在有須要時進行調查。